

河南省经济管理学校校园安全升级 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河南省经济管理学校

代理机构：中大宇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2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格式.....	23
第五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42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53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	6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省经济管理学校校园安全升级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经济管理学校校园安全升级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ggzy.net/>)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2023年09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3-930
- 2、项目名称: 河南省经济管理学校校园安全升级改造项目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 1470000.00元
最高限价: 147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31 519-1	河南省经济管理学校校园安全升级改造项目	1470000.00	147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采购内容:

河南省经济管理学校校园安全升级改造项目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

- (2) 交货期: 40日历天;
 - (3) 质量要求: 合格,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
 - (4) 质保期: 壹年
 - (5) 交货地点: 河南省经济管理学校
- 6、合同履行期限: 按照采购人要求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财务要求：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响应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最近一个月的财务报表；

3.2、供应商近三年（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磋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磋商【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年09月16日 至 2023年09月2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

3. 方式：使用CA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hznzf)的磋商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响应申请将被拒绝。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3年09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3年09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3（郑州市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www.hnngzy.ne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开标当天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经济管理学校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信臣路

联系人：贾超杰

联系方式：0377-839959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大宇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祥盛街10号4号楼1304

联系人：封美丽、闫永杰

联系方式：1513785109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封美丽、闫永杰

联系方式：1513785109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河南省经济管理学校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信臣路 联系人：贾超杰 联系方式：0377-83995968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大宇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祥盛街10号4号楼1304 联系人：封美丽、闫永杰 联系方式：15137851097
3	项目名称	河南省经济管理学校校园安全升级改造项目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采购内容	河南省经济管理学校校园安全升级改造项目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
7	质量要求	合格，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
8	交货期（服务期）	40日历天
9	质保期	壹年
10	供应商资质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财务要求：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响应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最近一个月的财务报表； 3.2、供应商近三年（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不得存在财

		<p>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p> <p>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磋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磋商【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p>
11	磋商文件澄清或修改发出的形式	<p>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修改公告；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12	分包	不允许
13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磋商文件的补充、澄清、修改、答疑（如有）
14	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09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15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与响应文件评审有关的其他资料进一步补充，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

		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6	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
17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格式要求
18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19	开标程序	1、 主持人点击“开标”解密开始倒计时。 2、 供应商对所上传加密的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3、 解密时间结束后 5 分钟为质疑时间, 供应商可对开标会议提出质疑，无供应商提出质疑视为对开标会议无异议，开标结束。
20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成员人数 <u>3</u>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 <u>2</u> 人； 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名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如果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也发生上述问题，依次可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2	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 数量增减范围：采购人需追加（或减少）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

		分之十。
23	付款方式	中标后与采购人另行协商
24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之前，按中标价的5%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
25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5.1	<p>本项目最高限价为：1470000.00元</p> <p>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文件无效。</p>	
25.2	<p>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p> <p>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p>	
25.3	<p>政府采购相关政策：</p> <p>①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p> <p>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微企业优惠的说明：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用评审报价参与评分。</p> <p>大中型企业评审报价=投标报价</p> <p>小型或微型企业评审报价=投标报价*（1-10%）</p> <p>②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③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④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显示设备，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对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必须提供节能证明材料)；</p> <p>⑤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优先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或无线局域网产品，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磋商时予以优先采购。</p> <p>⑥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或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p>
25.4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25.5	<p>采购代理服务费：1、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缴纳，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的标准计取，</p> <p>2、缴纳时间：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交纳。</p>
25.6	各供应商（响应）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30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人自行承担。
25.7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p> <p>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p> <p>各供应商：</p>

	<p>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26	注：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内容。

1.2 采购项目：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采购项目简要说明：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代理机构：“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的代理机构。

2.3 合格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并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

2.3.1 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5 货物及相关服务：按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提供的全部货物及相关服务。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 踏勘现场（不组织）

4.1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4.2 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5. 知识产权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成果，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 联合体投标（不允许）

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8. 市场主体信息库

(1) 供应商应及时对入库信息进行补充、更新，若供应商提供虚假信息或未及时对入库信息进行补充、更新，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2) 供应商可将本项目评审涉及到的资质、业绩、人员、获奖、证书、纳税、社保等信息补充到其市场主体信息库中。

9. 采购信息的发布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及时发布。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0.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10.1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须知前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描述为准。

10.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3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11.2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更正)或修改。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更正)或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更正)公告(或澄清公告)

11.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11.4 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修改，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通过变更(澄清或更正)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文件，以此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1.5 交易平台供应商信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当自行查看项目进展、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通知、澄清及回复。

12.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语言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代理机构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5.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初步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供应商必须按各包分别编制各包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按各包分别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无效的风险。供应商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1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

17.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18. 投标报价

18.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8.2 供应商每轮报价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如果供应商对某项报价进行保留或未计，均被认为已含在总报价内，超出采购人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标。

18.3 报价（含税）应是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合同条款及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等）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应涵盖除根据采购人要求的变更外，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采购内容。

19 投标货币

19.1 除非“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20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依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按“第四章”的规定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21 供应商商务、技术证明文件

21.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21.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22 投标函

22.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内容提交投标函。

22.2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并按投标函的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

（1）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实质上修改或撤回其投标；

（2）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有意提供虚假材料；

（3）成交供应商拒绝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

23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供应商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24 投标有效期

24.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自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2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原有效期到期后其竞争性磋商响

应文件失效。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相应延长到新的有效期。

2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形式和签署

25.1 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

25.2 供应商可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25.4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按格式内容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

25.5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开标一览表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5.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机构将拒收。

25.7 其他形式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

2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

26.1 加密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2 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7. 投标截止时间

27.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8.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9.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9.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 文件。

29.3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实质上修改或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磋商

30. 开标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主持人点击“开标”，解密开始倒计时。

2、供应商对所上传加密的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3、解密时间结束后5分钟为质疑时间, 供应商可对开标会议提出质疑, 无供应商提出质疑视为对开标会议无异议, 开标结束。

31. 竞争性磋商小组

31.1 磋商由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 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专家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提交抽取申请, 有关人员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名单须严格保密。

31.2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竞争性磋商小组。

3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32.1 为了有助于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 竞争性磋商小组有权向供应商提出澄清, 请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

32.2 澄清的答复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企业电子签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或个人电子签章)。

32.3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3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

33.1 竞争性磋商小组将审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初步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 项目废标。

33.2 允许修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33.3 在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之前, 竞争性磋商小组将确定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交货期、投标有效期等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 或限制了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 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33.4 竞争性磋商小组判断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仅基于竞争性磋商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33.5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33.6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加密或者上传；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专有细节错误一致；

（5）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6）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34. 投标的评价

34.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2 竞争性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3 竞争性磋商小组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4.4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评标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为计算评标价或综合评分的依据。

35. 评标价的确定

35.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1）采购项目或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5.2 节能环保政策

（1）本项目若含有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须选用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对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必须提供节能证明材料）

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有：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显示设备，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2）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或无线局域网产品，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35.3 信息安全产品要求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或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35.4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

本文件列出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的，供应商可填写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函，承诺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36. 评标结果

36.1 竞争性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初步审查合格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与评价。

36.2 供应商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7.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非“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特殊约定，否则竞争性磋商小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成交候选人。

3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竞争性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

38.2 竞争性磋商小组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38.3 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38.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38.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 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38.6 评标结束后，概不退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六、确定成交

39. 确定成交供应商

39.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磋商结果报告之日起 5个工作日内，从磋商结果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竞争性磋商小组推荐排名顺序的成交候选人中，选定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竞争性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39.2 采购人在收到磋商结果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磋商结果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磋商结果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40 发布成交公告及发出成交通知书

40.1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机构应将 成交结果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上予以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40.2 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40.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41.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 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授予合同

42.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章第 41条、45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审后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43. 合同授予时更改采购服务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范围内，对 项目需求中规定的货物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及 伴随服务内容或其它实质性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44. 签订合同

44.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 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 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 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4.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澄清文 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44.3 如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 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5.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45 条约定签订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 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采购人可在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 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6. 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是否由成交供应商向代理机构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47.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47.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 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 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 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机构提出书面质疑。

47.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电子签章或签名)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
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报价表格

1. 投标主要内容汇总表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投标内容		
交货期（服务期）		
质保期		
质量要求		
需要说明的问题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首次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	制造商 (服务商) 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总价：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签章）

_____年__月__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1. 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技术人员数量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其他		
经营范围						
备注						

2. 资格审查资料

七、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和技术支持资料

八、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_的
投标, 并做出如下承诺：

1. 除不可抗力外，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下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10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支付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作为违约赔偿金。
2. 自投标截止时间至本项目发布成交公告为止，撤销投标。
3. 成交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 成交后不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邮编：_____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九、综合证明文件

1. 综合实力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认证等证书。

(提供认证扫描件，扫描不清晰的不得分，竞争性磋商文件未要求的不需要提供)

2. 类似项目业绩

附表：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简要描述	项目金额 (万元)	项目单位 联系电话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业绩扫描不清楚的不予认可，虚假业绩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十、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

(若不属于以下几项可不附)

附 1

1. 供应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 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 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入为 万元，资产总 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 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 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 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 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说明：

（1）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型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不用提供该声明。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 业可不填报。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供应商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服务。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的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十一、其他文件

第五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材料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1	全彩网络枪型摄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不低于400万像素 CMOS传感器。 2. 具有不小于1/1.8"靶面尺寸 3. 智能侦测：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x。 4. 内置暖白光补光灯。 5. 补光距离不小于60米。 6. 动态范围不小于106dB。 7. 信噪比不小于62dB。 8. 需支持IP67防尘防水。 9. 需支持DC12V供电，且在不小于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台	136
2	全彩网络半球摄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大分辨率3200×1800，水平分辨率不低于1800线。 2. 支持ROI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支持Smart265/264编码，可 3. 根据场景情况自适应调整码率分配，有效节省存储成本 4. 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x。 5. 靶面尺寸1/1.8英寸，内置1个麦克风，1个RJ45网络接口。 6. 白光补光可识别不小于30米处的人体。 7. ★具备区域入侵、越界、进入区域、离开区域、人员聚集、快速移动、徘徊、物品移除、物品遗留、停车智能分析功能，当以上智能分析行为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IE浏览器给出报警提示 8. 相机可听清距离10m处声级不小于70dB的声音。 9. 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H.264或H.265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80%。 10. 不低于IP66防尘防水等级。 11. 支持DC12V和PoE供电，任何一路供电停止后，设备均可连续工作。 12. 支持手动对镜头进行水平0°~360°，垂直0°~75°，旋转0°~360°调节。 13. ★以上参数需提供公安部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台	232

3	全彩网络球型摄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双路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等智能侦测内置2个镜头，可以输出两路视频图像，1路全景视频图像、1路细节视频图像 2. 内置2颗GPU芯片 3. 视频输出支持2560×1440@25fps，分辨力不小于1500TVL 细节镜头支持不小于23倍光学变倍，16倍数字变倍 4. ★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5. 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2Lux，黑白0.0001Lux 6. 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80° /S，垂直速度不小于80° /S，云台定位精度为±0.1° 7. ★在彩色模式下，当环境照度降低至一定值，可自动开启白光补光灯，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8. ★具备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当篮球、小狗、树叶等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 9. 具备较好的环境适应性，支持IP66防尘防水等级，支持IK10防暴等级 10. 具备较好的电源适应性，电压在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 11. ★以上参数需提供公安部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台	13
4	人脸抓拍专用摄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智能资源模式切换：人脸抓拍、道路监控、Smart事件 2. 支持分辨率设置为19201080@25fps，分辨力不小于1100TVL。 3. 内置2.7~13.5mm镜头，支持电动变焦。 4. 内置2个麦克风、1个扬声器。 5. 具备4颗补光灯，灯杯为鳞片状，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 6. 当补光灯打开时，补光亮度均匀，无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 7. 具有1个RS485接口、1个报警输入接口、1个报警输出接口、1个音频输入接口、1个音频输出接口。 8.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0.0002lx，黑白不大于0.0001lx。 9. 支持H.264、H.265、MJPEG视频编码格式，且具有HighProfile编码能力。 10. 信噪比不小于60dB。 11. 在分辨率1920x1080@25fps，延时不大于70ms。 12. 支持MD5、SHA256加密算法。 13. 需支持三码流技术，主码流分辨率不小于1920x1080@25fps，子码流不小于704x576@25fps，第三码流不小于1920x1080@25fps。 	台	11

		<p>14. ★需具备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当篮球、小狗、树摇晃等情况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p> <p>15. 支持检出两眼瞳距40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p> <p>16. 支持单场景同时检出不少于30张人脸图片，并支持面部跟踪。</p> <p>17. 支持捕获、识别新能源汽车专用号牌。</p> <p>18. 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H.265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80%。</p> <p>19. 需支持IP67防尘防水。</p> <p>20. 具有低温低气压适应性，可在不高于-45℃和气压70kPa环境下正常工作。</p> <p>21. 需同时支持DC12V和POE供电，且在不小于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p> <p>22. 需支持本地SD卡存储，最大支持256G。</p> <p>23. ★支持固件安全检验功能，摄像机uboot应采用加密存储，通过离线烧写存储器方式写入的uboot执行程序，不能被硬件微引导程序加载执行。</p> <p>24. 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1%。</p> <p>25. ★以上参数需提供公安部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5	全景鹰眼摄像机	<p>1. 细节摄像机：1/1.8" 2MP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高分辨率及帧率可达1920x1080@30fps</p> <p>2. 星光级超低照度，0.0005Lux/F1.2（彩色），0.0001Lux/F1.2（黑白），0 Lux with IR</p> <p>48倍光学变倍，16倍数字变倍</p> <p>3. ★自带镜头，另配4个图像采集模块，可输出1路主视频图像和4路辅视频图像。可将4个辅视频图像进行无缝拼接，实现180°拼接画面显示，并抓拍拼接后的图像。拼接后的辅视频图像：水平视场角为180°，垂直视场角为80°</p> <p>4. 内置GPU芯片</p> <p>5. 主视频图像：1920 × 1080@25fps，辅视频图像：4096 × 1800@30fps</p> <p>6. 主视频支持不小于48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不小于288mm彩色：0.0003lux；黑白：0.0001lux</p> <p>7. ★网络传输能力满足发送2000个数据包，重复测试3次，无丢包</p> <p>8. 具备较强的网络自适应能力，在丢包率为25%的网络环境下，仍可正常显示监视画面。</p> <p>9. 支持宽动态不小于106dB。</p> <p>10. 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240°/S，云台定位精度为不大于0.1°。垂直手控速度不小于200°/S</p> <p>11. 水平连续360°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90°</p> <p>12. 支持7路报警输入接口，2路报警输出接口，支持1路音频输入，1路输出接口。</p>	台	2

		<p>13. 支持500个预置位，支持32条巡航扫描，每条巡航路径可设置16个预置点。</p> <p>14. ★产品支持定位联动、自动跟踪、手动跟踪、混合跟踪功能，在辅视频图像中跟踪目标的灵敏度及时间可设；并且自动跟踪模式下，最多对60个目标进行检测并抓拍。</p> <p>15. ★可进行框选显示设置，可对正在跟踪的目标及其他移动目标分别进行不同颜色的框选显示，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IE浏览器设置是否对检测到的移动目标进行框选显示</p> <p>16. 电源具有较强适应性，电源电压在DC36V±47%范围内变化时，摄像机可以正常工作</p> <p>17. 具备较好防护性能和环境适应性，支持IP67，10KV防浪涌，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5℃-75℃。</p> <p>18. 红外灯开启时，样机可根据被摄物的距离自动调节红外灯功率密度。红外夜视距离：可识别距离样机550m外人体轮廓</p> <p>19. 当样机检测到雾的浓度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自动在算法透雾和光学透雾之间进行切换。具有三种滤光片，在白天、夜晚及有雾情况下可自动切换不同的滤光片进行成像。三片滤光片透过率均不小于95%。</p> <p>20. 可对距设备100米处的人脸进行抓拍。</p> <p>21. ★可通过IE浏览器设置8个场景进行人脸抓拍，可设置每个场景的布防时间。</p> <p>22. ★以上参数需提供公安部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6	摄像机电源	额定输出功率12V1.5A，壁挂式室外防水电源，带藏线盒，纸盒包装	个	367
7	枪型摄像机专用支架	金属壁挂枪机专用支架	个	136
8	半球摄像机专用支架	颜色：白色、黑色可选 材料：PC+ABS（塑胶） 尺寸：105×167.5×73.8	个	232
9	球型摄像机专用支架	快装结构设计，便于球机快速安装 带有安装调试口，便于穿线、接线，及后期维修 采用铝合金精密压铸工艺，强度高，结构可靠	个	13
10	全景鹰眼专用支架	鹰眼专用支架 根据安装现场实际定制	个	2

11	室外立杆	<p>材质采用镀锌钢管，高温静电烤漆工艺，环境适应性好 下杆直径114mm，上杆直径76mm，钢管壁厚1.8mm总高度4.5米 可根据需求组合不同的高度，选配不同的支架，灵活方便 底部法兰盘采用Q235钢板，厚度8mm 可选配支架有300mm枪机支架，300mm球机，500mm枪机支架，500mm球机支架，及300或500枪球机一体支架 需要另外配地笼 立杆顶部四面都有法兰，四个方向都可以装支架</p>	套	9
12	立杆监控箱	<p>尺寸：300*400*180MM 不锈钢 结构：整体结构采用拼焊结构，牢固、钢性好、牢固可靠 防护等级IP55，保护内部设备不受外界恶劣环境的干扰 箱柜采用主体焊接、部分拼装的结构，保证了防护性 采用的是专用户外柜锁，具有良好的防水、防盗性能 环境适应性好，能最大限度地降低设备对环境的要求接地系统安全可靠 箱柜底部进出线缆，有效实现防水、防尘 箱柜采用抱杆安装方式，具有防虫、防鼠功效</p>	个	9
13	6U壁挂机柜	<p>6U机柜、框架结构，承重达60KG； 快开侧门，方便安装和维修； 上部和下部走线通道； 壁挂、落地两种可选安装方式； 落地安装时可以选配支脚或脚轮； 可选装轴流风机； 方便快速的挂墙安装方式。</p>	个	11

14	24口交换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固化千兆电口≥ 24个，固化千兆光口≥ 4个，标准1U设备； 2. 交换容量≥ 336Gbps，包转发率≥ 42Mpps 3. 支持 MAC地址容量≥ 8K； 4. 支持生成树 STP / RSTP ；提高容错能力，保证网络的稳定运行和链路的负载均衡，合理使用网络通道，提供冗余链路利用率。 5. 支持静态链路聚合 6. 支持端口镜像，一对一镜像，多对一镜像 7. 支持DHCP Snooping；很好的避免了上网终端从非法DHCP服务器分配的IP地址，引起的网络异常或安全隐患 8. 支持VLAN划分，最大支持4094个VLAN 9. 支持高效节能以太网（EEE），端口如果在连续一段时间之内空闲，系统会将该端口设置为节能模式，当有报文收发时再通过定时发送的监听码流唤醒端口恢复业务，达到节能的效果。 10. 支持防雷等级≥ 6KV 11. ★提供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提供国家强制认证CCC认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 工作温度范围$-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台	10
15	16口交换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标准19英寸1U高机架设备，实配固化千兆电接口数≥ 16个，千兆光口≥ 2个，最大可用端口≥ 18个； 2、交换容量≥ 36Gbps，包转发率≥ 26.78Mpps； 3、为了保证在高温环境下设备仍能稳定工作，要求最大工作温度$\geq 45^{\circ}\text{C}$， 4、★为了保证设备在流量突发时不卡顿，要求所投设备至少支持4M（含4M）以上的端口缓存，提供官网查询链接及截图作为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提供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台	12
16	8口交换机	<p>端口数量：8个10/100/1000Mbps自适应以太网端口铁壳</p> <p>工作模式：半双工、全双工、自协商模式，支持MDI/MDI-X自适应</p> <p>交换容量：16Gbps</p> <p>包转发率：11.9Mpps</p> <p>MAC地址：2K</p> <p>风扇：无</p> <p>防雷：4KV</p> <p>PoE：不支持</p> <p>工作温度：$0^{\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p> <p>尺寸：桌面式</p>	台	15

17	光模块	千兆单模SFP光模块，波长1310nm，最大传输距离10km	块	44
18	光纤收发器	1个10/100/1000Mbps自适应RJ45电口，1个1000Mbps SC光口，最大传输距离3km，非网管型光纤收发器	对	15
19	综合安防管理平台软件	<p>700路授权。实现视频预览、录像回放、视频上墙、视频事件监控服务能力，并且在网络带宽不足、有流量限制的网络环境下可以通过以图片替代视频的模式提供监控服务。</p> <p>一、视频预览</p> <p>1、支持视频实时预览能力，实现预览窗口布局切换、预览画面自适应及全屏切换；</p> <p>2、支持云台控制、实时抓图、紧急录像、即时回放、主子码流切换、声音开启\关闭、辅屏预览（1个辅屏）、对讲、广播、报警输出控制的能力；</p> <p>3、支持智能规则展示的能力（如：针对热成像设备温度信息实时展示）；</p> <p>4、支持资源视图管理能力，以视图形式管理监控点、视频预览轮巡等自定义资源组，其中视图类型包含公有视图和私有视图；</p> <p>5、支持全景视频监控预览能力，支持球型鹰眼、全景摄像机的全景模式；</p> <p>二、录像回放</p> <p>1、支持录像计划管理能力，支持实时录像计划、录像回传计划；</p> <p>2、支持录像回放能力，支持多画面同步回放和异步回放切换、超高倍速回放、分段回放、录像下载、录像剪辑、录像标签、录像锁定、录像抓图；</p> <p>三、图片监控</p> <p>1、支持视频预览与图片实时监控模式切换能力，实现图片监控模式；</p> <p>2、支持图片查询回放能力，实现按监控点、时间段展示抓拍图片；</p> <p>3、支持图片自动播放能力，支持图片自动播放速度可设置；</p> <p>4、支持图片下载能力；</p> <p>四、视频上墙</p> <p>1、支持电视墙场景管理能力，实现场景窗口配置、场景切换计划配置以及轮巡计划的管理；</p> <p>2、支持上墙控制能力，实现场景一键上墙、场景切换、电视墙切换、监控点上下墙、轮巡控制操作；</p> <p>五、视频事件</p> <p>1、支持视频事件布撤防能力，可按计划模版进行布防，事件类型包括移动侦测、视频丢失、视频遮挡、报警输入、报警输出；</p>	套	1

20	网络控制键盘	<p>网络键盘</p> <p>支持以“区域”方式将电视墙划分区块，直观显示电视墙布局</p> <p>支持开/关窗、移动窗口位置，窗口缩放，画面分割、子窗口放大/缩小等操作</p> <p>支持组、宏等批量操作</p> <p>支持在网络键盘触控屏上实时预览摄像头画面</p> <p>支持按照摄像头点位 ID 一键切换上一个、下一个摄像头点位</p> <p>支持通过摇杆对云台进行方向控制</p> <p>支持控制解码器回放上墙</p> <p>支持在网络键盘触控屏上回放硬盘录像机上的录像文件，支持抓图和剪辑</p> <p>支持以SDK和ONVIF标准协议接入设备</p> <p>支持接入iSecure、KPS平台软件</p> <p>键盘操作模式下，支持32个用户（1个管理员，31个操作员），4000台设备</p> <p>支持批量添加/修改/删除摄像头点位</p> <p>支持导入/导出配置文件</p> <p>显示屏：7英寸LCD</p> <p>控制方式：网络方式;串口控制</p> <p>电源：DC12V</p> <p>功耗：≤15W</p> <p>尺寸(宽*高*深)：435mm（长）*193mm（宽）*110（高）</p> <p>重量：2KG</p> <p>兼容系统：Linux系统</p> <p>最大解码分辨率：4路1080P</p> <p>工作温度：-10℃--+55℃</p> <p>工作湿度：10%--90%</p> <p>网络接口：1个</p> <p>WiFi：不支持</p> <p>串行接口：RS485;RS422</p> <p>语音对讲输入：3.5mm立体声，可支持语音对讲功能</p> <p>语音对讲输出：3.5mm立体声，可支持语音对讲功能</p> <p>摇杆类型：四维单按键摇杆</p> <p>USB接口：USB2.0x1</p> <p>视频接口：无</p>	台	1
----	--------	---	---	---

21	管理服务 器	<p>2U双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p> <p>CPU: 配置2颗intel至强4210R处理器, 核数\geq10核, 主频\geq2.4GHz</p> <p>内存: 配置128G DDR4, 16根内存插槽, 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p> <p>硬盘: 配置2块600G 10K 2.5寸 SAS硬盘; 最高支持12块3.5寸(兼容2.5寸)热插拔SAS/SATA硬盘, 支持可选2块后置热插拔2.5寸硬盘</p> <p>阵列卡: 配置SAS_HBA卡, 支持RAID 0/1/10 ;</p> <p>PCIe扩展: 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p> <p>网口: 板载2个千兆电口; 支持选配10GbE、25GbE SFP+等多种网络接口</p> <p>其他接口: 1个RJ45管理接口, 后置2个USB 3.0接口, 前置2个USB2.0接口, 1个VGA接口</p> <p>电源: 标配550W (1+1) 高效铂金CRPS冗余电源</p> <p>机箱规格: 87.8mm(高)x 448mm(宽)x729.8mm(深)</p> <p>设备重量: 约26KG (含导轨)</p>	台	2
22	存储服 务器	<p>机架式/8U48盘位/1024Mbps接入带宽/企业级SATA硬盘/64位多核处理器/4GB缓存(可扩展至64GB)/2个千兆数据网口(不支持扩展)/1个千兆管理网口/冗余电源/网络协议: RTSP/ONVIF/PSIA/(GB/T28181)</p>	台	4
23	硬盘	8T存储服务器专用硬盘	块	160
24	核心交 换机	<p>1、整机独立插槽\geq3个, 系统电源槽位\geq2个; 提供产品清晰正、背面实物照片各1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要求实配单张线卡支持千兆电口数量\geq24个, 千兆光口\geq24个, 提供产品清晰正、背面实物照片各1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为提高机房空间利用率, 节约空间成本, 要求采用紧凑型机框设计, 设备高度\leq4U,</p> <p>4、★交换容量\geq15Tbps, 包转发性能\geq2880Mpps, 提供官网截图作为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5、设备防雷不低于6KV,</p> <p>6、提供工信部进网许可证, 加盖投标人公章;</p>	台	1

25	UPS主机	<p>6KSUPS主机</p> <p>1) 单进单出纯在线双变换式，提供最佳的供电质量与负载保护。</p> <p>2) 采用全数字化DSP控制。</p> <p>3) 单相宽市电输入范围(110-300VAC)；三相宽市电输入范围(110-300VAC)。</p> <p>4) 输入频率范围46~64HZ。</p> <p>5) 输入功率因数高达0.99，输入谐波电流小于3%，整机效率≥89%。</p> <p>6) 输出功率因数可达≥0.8。</p> <p>7) ECO模式提供节能效果。</p> <p>8) 满足下述过载能力：110%负载以内,10分钟转旁路；130%负载以内，1分钟后转旁路；大于130%负载，1秒后转旁路。</p> <p>9) 恒压充电模式、恒流充电模式和浮充模式能自动平滑的切换，自动分配合理的充电电流。</p> <p>10) 6K/10K机型电池节数可进行16-20节设置，便于未来遭遇个别电池故障需要维护、更换时，可灵活调节电池节数的需要。</p> <p>11) 各塔式机型有对应的机架式。</p> <p>12) 丰富的选件：RS232或USB智能接口，可选SNMP卡。</p>	台	1
26	蓄电池	12V100A铅酸蓄电池（断电后，UPS供电8小时）	块	32
27	电池柜	满足16块电池安装需求 含电缆连接线、电池组空开	套	2
28	UPS输出配电箱	含配电箱、总空开、分路2P空开、铜缆、铜线鼻、电源指示灯等	套	1
29	UPS输入输出电源线	WDZN-YJY-3*10平方国标电缆	米	20
30	电源线	RVV2*1.5 国标无氧铜电源线	米	19000
31	机柜PDU	10A8位三孔 PDU插排 国内知名品牌	个	18
32	插排	3个3孔 3个2孔 插排	个	9
33	UTP6室外网线	<p>室外非屏蔽六类网线</p> <p>材质：无氧铜(99.97%)；</p> <p>材质：透明聚酯带；</p> <p>材质：聚酯纤维；</p> <p>绝缘材质：HDPE；</p> <p>护套材料：MDPE；</p> <p>护套颜色：黑色；</p> <p>长度：305 m±2m；</p> <p>工作温度：-20℃~+60℃；</p>	箱	101
34	单模光纤	48芯 OD 9.5mm 9/125 单模 松套管层绞式 中密度PE	米	2000
35	单模光纤	24芯 OD 9.0mm 9/125 单模 松套管层绞式 中密度PE	米	2800
36	单模光	12芯 OD 9.0mm 9/125 单模 松套管层绞式 中密度PE	米	3700

	纤			
37	穿线管	PVC20管乳白穿线管阻燃	米	7650
38	Φ20软管	PVC20阻燃软管	米	360
39	光纤配线架	24口FC满配, 1U高度, 含熔纤盘、耦合器固定架	台	3
40	终端盒	8口终端盒, 含熔纤盘	个	18
41	辅材	含尾纤及熔接、法兰、光纤跳线、理线器、水晶头、吊杆、自攻丝、窄带等	项	1
42	人工费	校园老旧设备检修、改造, 新设备安装调试含破路、路面恢复、线路改造等	项	1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评审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3.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
4.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二、评审方法

1. 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值 100 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等优劣顺序排列。

。

2. 评委最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三、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四、磋商小组

1. 评审由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技术、经济专家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人员对磋商小组专家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2.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磋商小组。3.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对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综合比较和评价，独立评审。4. 参加评审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5.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审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审、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6.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应按规定的程序评审。7. 评委在开始评审前，应首先检查每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对于报价特别异常的，由评委依法认定。8. 竞争性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评审。9.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

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包括通过平台电子签章后回复）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或者电子签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10.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1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12. 磋商及最终报价：12.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因逾期或超时报价，将默认初次报价为最终报价。12.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12.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13. 供应商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成交资格。14.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15. 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五、磋商纪律

1.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3. 在磋商活动中，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不得

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4. 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和 方法，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竞争性磋商文 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5. 在评审活动中，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者与 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供应商、中介人、 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6.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回避。7. 参加评审的人员应严格遵守 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8.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 成交候选 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 有关的工作人 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9.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评审的相关规定。

六、评审程序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格式签字、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纳税证明）和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如供应商有减免或零申报纳税情况的，须递交在税务系统内提交减免或零报税的截图证明材料），新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承诺函。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0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0项规定
2.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采购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交货期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质保期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p>注：1、磋商小组按初步评审标准对供应商进行审查，资格评审中要求供应商必须附相应材料和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以上各项如有一项不合格按无效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阶段。</p>			

2. 澄清有关问题

2.1 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包括交易中心平台在线发起）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包括交易中心平台在线回复)。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磋商

3.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因逾期或超时报价，将默认初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3.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4 最终（二次）报价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线向初步审查通过的供应商发起竞争性磋商响应最终（二次）报价，供应商也将予以远程报价。供应商登录远程开标项目，在评标过程中收到远程报价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报价，因逾期或超时报价，将默认初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5. 综合比较与评价

5.1 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评审原则、评审方法、评审标准等对所有通过初步审查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5.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分项报价中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 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性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 同文字文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

5.3 竞争性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 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 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 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4 本次磋商活动中，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初步审查的 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竞争性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竞争性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5.5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审价不作为成 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 件中的报价为准。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产品、残疾人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5.6 评审时，竞争性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

6. 评审结果

6.1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等优劣顺序排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满足竞 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6.2 供应商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6.3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竞争性磋商小组评审后推荐不超过三名的成交候选人。

6.4 竞争性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磋商评审报告。

6.5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7.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1）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竞争性磋商小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名推荐的前三名成交候选人中，选定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竞争性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综合得分最高的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评分标准（满分100分）

评分办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 <u>30分</u> 商务部分： <u>30分</u> 技术部分： <u>40分</u>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	投标报价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p> <p>注：（1）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2）价格扣除：促进中小企业的发展，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凡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均不得统计为中小企业。</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10%的扣除。</p> <p>说明：未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不参与磋商报价得分的计算。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磋商小组应对其质询，并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和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的，其磋商将被否决。</p>
(2)	商务部分 (30分)	业绩（5分） <p>供应商提供本单位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本项目相似的业绩合同。每有一份得1分，最高得5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的合同扫描件。</p>

		<p>投标人实力 (5分)</p>	<p>投标人应具有完整的管理体系，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认证体系、ISO/IEC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IEC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证书全部提供的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每缺一项扣1分，以证书扫描件为佐证。</p>
		<p>质保期 (2分)</p>	<p>在满足质保期的要求上全部产品每增加1年加1分，最多加2分。</p>
		<p>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10分)</p>	<p>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针对项目实际情况，供应商对供货及安装制定详细计划方案，提供组织方案及时间安排，根据提供的方案进行打分： 方案全面、详尽、合理、措施有保障，技术质量有保障、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8-10分； 方案较为全面、详尽、合理、措施有保障，技术质量有保障、较为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7分； 方案基本满足采购要求的，得2-4分； 方案较差，不能满足需求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售后服务方案 (8分)</p>	<p>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形式、维修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人员等内容）全面、合理，切合实际，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高，计6-8分；承诺比较合理、比较切合实际，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较高，计3-5分；承诺基本合理的，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一般，计0-2分；缺项不得分，最多得8分。</p>
<p>(3)</p>	<p>技术部分 评分标准 (40分)</p>	<p>技术参数 (40分)</p>	<p>1、投标人须编制“技术条款偏离表”，对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参数进行逐项应答，未逐项应答者按无效投标处理。完全响应即满足招标文件的指标要求、参数要求的得34分。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加“★”技术指标每一条不满足扣2分，未加“★”的技术指标每一条不满足扣1分，技术分34分扣完为止。</p>

		<p>注：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的截图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能体现产品功能，否则视为不响应。要求加盖公章的证明文件均具有法律效力如有虚假材料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罚。</p> <p>2、详细描述所投主要产品主要设备、部件的技术参数和生产商,产品先进、可靠，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计5-6分；产品比较先进，能较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计2-4分；产品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计0-1分；</p>
--	--	--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 以甲方最终确定为准)

甲方: _____

签订地点:

乙方: _____

签订时间:

第一条 采购项目、数量、单价及金额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合计	大写:		小写:			

第二条 质量标准: _____

第三条 服务期限: _____

第四条 质保期: /

第五条 采购项目的附(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 按照甲方要求执行

第六条 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 无

第七条 采购项目所有权自 验收合格之日起 转移, 但甲方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 采购项目属于所有。

第八条 提供采购项目的方式、地点、时间: 甲方指定地点

第九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地和费用负担: _____

第十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_____

第十一条 采购项目的安装调试: 实施具体要求; 投标人需描述各个实施阶段的工作范围、内容、人力投入、过程、责任、交付成果等。

第十二条 结算方式、时间: _____

附件 1:

供货分项价格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 (商)	原产地 (国)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3								
4								
5								
6								
合计： 小写： ¥ 元 大写： 人民币 元整								

附件 2:

设备技术规格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表

序 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规格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描述	单 位	数 量
1				
2				
3				
4				
5				
6				
7				

附件 3:

售后服务计划及保障措施